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中医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常州市中医医院改扩建工程招标代理（含控制价编制）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常州市中医医院改扩建工程招标代理（含控制价编制）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5411.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11.30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6日

---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报价明细表（实质性格式）

项目编号/包号：JSZC-320400-YTZB-C2024-0095

项目名称：常州市中医医院改扩建工程招标代理(含控制价编制)服务项目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优惠率（%）
1	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35

注：1. 如果不提供明细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
2. 因系统模板原因，系统开标一览表中显示优惠率，即：费率%=1-优惠率%。  
如供应商报价为 40%，则在“优惠率”一栏中填报 40 即可，则对应费率：1-40%=60%  
(6折)。

供应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江苏城建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6日